

欧洲议会通过可再生能源法案 目标2030达到35%份额



在1月斯特拉斯堡全体会议上，欧洲议会通过了两项重要法案，即“可再生能源法案”和“能源效率法案”，他们是清洁能源一揽子计划的一部分。

能源效率法案

欧洲议会投票赞成ITRE委员会提案，由Josep Blanco MEP作为报告人，达成一个具有约束力的欧盟能源效率目标：在2030年达到35%。欧盟将制定指示性国家目标，而成员各国将建立各自的国家目标。

该提案以485票同意，132票反对，58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

可再生能源法案

欧洲议会投票赞成在

2030达到35%的可再生能源份额，作为对

欧洲能源消费总量的约束性目标。欧盟将实施国家目标，允许成员国在最高10%范围内调整。

投票结果为：492票赞成，107票弃权，88票反对。

欧洲议会的立场与欧盟委员会于2016年12月通过的立场有所不同，欧洲理事会也承认，到2030年将达到27%的可再生能源份额。

这次表决之后，现在轮到理事会进行讨论，并考虑到2030年可再生能源达到35%，而不是27%。由于中欧和东欧国家的反对，会员国之间的谈判预计会很困难，承诺的比例更高。

关于交通运输中的可再生能源，成员国将必须确保12%来自可再生能源。第一代生物燃料的贡献应保持在目前的水平，而生物燃料、非生物可再生运输燃料、由废物转化的化石燃料和可再生电力的份额在2021年至少要达到1.5%、2030年达到10%。

生物质能

环境保护部门赞成设计生物质可再生能源支持计划，以鼓励生物质能源可持续地用于能源生产，优先与燃烧木材废料和残渣。

（原文来自：欧洲生物质工业协会）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19839.html>